

证券代码：833781

证券简称：瑞奇工程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1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唐联生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20年2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42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9,441,198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2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 2020 年 2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公司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20）。

2.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股数 52,946,5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持股 8.12% 股东陈立伟拟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的拟发行对象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书》，本协议在本次定向发行经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2.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股数 52,946,5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持股 8.12% 股东陈立伟拟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 2020 年 2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公司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9）。

2.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股数 59,441,1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将在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大弯中路支行开立账户作为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与主办券商、专项账户开户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2.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股数 59,441,1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 2020 年 2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公司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以及 2020 年 3 月 1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公司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告编号：2020-028）。

2.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股数 59,441,1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

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办理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工作的需要，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12 个月。

2.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股数 59,441,1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6 日